旅行業辦理出境團體旅遊操作指引-Q&A

Q1:旅客參加出境團體旅遊要完成疫苗接種,有限制疫苗 廠牌嗎?

A:旅客應完成 COVID-19 疫苗追加劑接種施打完成超過 14 天,疫苗廠牌應以世界衛生組織緊急使用清單(WHO EUL) 為準(詳附註)及我國核准緊急授權使用或專案製造高 端新冠肺炎 COVID-19 疫苗。旅客須檢附施打疫苗之小黃 卡或健保 App 截圖等相關證明,由旅行業檢視認定,符 合資格者即可報名參團。

(核可之疫苗廠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官方網站首頁-傳染病與防疫專題-傳染病介紹-第五類法定傳染病-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苗-疫苗簡介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epjWGimoqASwhAN8X-5N1w)

Q2:旅客一定要施打疫苗追加劑嗎?若因年齡限制或自身 健康因素無法施打疫苗追加劑者,可否提供其他證 明?

A:可以,若因年齡限制無法施打追加劑或因身體因素經醫師評估且開立不建議施打疫苗,並持有醫生證明者,可提供參團2日內抗原快篩(含家用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者。

(兒童疫苗接種規定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官方網站首頁-COVID-19疫苗-COVID-19疫苗 Q&A-兒童 COVID-19疫苗接種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QAPage/GP9ID_QaDJzhta4tniP70g)

Q3:操作指引建議要投保旅遊防疫、海外醫療險等保險, 旅客是否必須投保才可參加出境旅遊?如未投保,如 何保障自身的權益?

A :

- 1. 操作指引係為建議性質, 旅客為自身旅遊安全, 盡量 辦理相關保險事宜, 若無法或不投保, 也不影響參團 出境旅遊之權益。
- 2. 若旅客因沒有投保旅遊防疫險及海外醫療險而染疫衍生相關醫療費用,須由旅客自付,旅行社係負協助義務,爰此建議旅客至國外旅遊,應隨時做好各項自我防疫工作,以避免染疫風險。
- 3. 另旅客亦可檢視原已投保的醫療險是否含括海外醫療 之範疇,以分擔相關風險。

Q4:旅行社應如何於行前告知旅客必須遵守之事項,以確保雙方權益?

A: 旅行社應於行前辦理說明會,確實告知旅客目的國之防 疫規定及其他須配合項目,另須建議旅客自備快篩劑及 常備藥品。

Q5:疫情已持續 2 年多,目前世界各國防疫規定也各有差 異,旅行業欲辦理國外旅遊團,應該恪守哪些防疫規 定及作法?如何取得這些資訊?

A:旅行業者應遵守交通部觀光局訂定之「旅行業辦理出境 團體旅遊操作指引」,並對其員工執行防疫講習或教育 訓練,落實相關措施,並指派已受相關防疫訓練之領隊人員引導旅客。所有防疫講習或訓練皆應依據指揮中心最新指引進行(可至指揮中心官網網址:

https://www.cdc.gov.tw/

或交通部觀光局資訊網-旅遊指南-跨境旅遊注意事項

https://www.taiwan.net.tw/m1.aspx?SNo=0042561 取

得最新資料)。

Q6:行程中領隊如發現旅客有疑似症狀,應如何處理?

A:領隊應隨時注意旅客身體狀況,旅客有疑似 COVID-19 症狀時,應協助照護或就醫。可建議旅客快篩,惟須由旅客自行操作,倘確診依當地防疫規定照護或就醫為原則,且自採檢日起7日內應暫緩搭機(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定滾動調整),所需隔離及治療費用依旅遊當地國家規定辦理,或由確診者自付相關費用。

Q7:若領隊於行程中確診,旅行社應如何協助?

A:旅行社應儘速更換符合規定之替代領隊,並請旅客留意 自身健康變化,有症狀者依 Q6 協助。

Q8: 若旅客境外確診,影響其返台,旅行社應如何協助?

A:旅行社應依國外旅遊定型化契約第30條:旅客在旅遊中發生身體或財產上之事故時,旅行社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為必要之協助及處理,亦即應協助旅客安排相關食宿等。惟前項之事故,係因非可歸責於旅行社之事由所致者,其所生之費用,由旅客負擔。

Q9:國人境外確診,搭機返臺注意事項?

A:境外確診之國人,自採檢日起7日內應暫緩搭機(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居家檢疫措施)。並依「境外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國人專案返國就醫作業原則」,如符合指揮中心公布之返國條件時,可逕行返國。

Q10:旅客返臺檢疫流程?

A: 旅行社及領隊應知悉返台最新檢疫規定,並轉知旅客返台後配合屆時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檢疫措施。

Q11:旅行社如何填寫出境團體旅遊檢核表?

A: 旅行社應於出團前填寫出境團體旅遊檢核表,行程結束 後應保存本檢核表填寫內容,以利主管機關查驗。

Q12:領隊人員帶團返國後,7天內是否可再帶團出國?

A:領隊人員如需再帶團出國要提供 2 天內陰性證明,即可 帶團。